

鄂伦春自治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鄂发改字[2026]24号

关于大杨树镇繁荣街至和平路连接路市政配套 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申请大杨树镇繁荣街至和平路连接路市政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批复的请示》（鄂杨函字[2026]29号）文件收悉，经研究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大杨树镇繁荣街至和平路连接路市政配套工程
二、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121.56万元，资金来源为大杨树镇政府自筹资金。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计划新建大杨树镇繁荣街至和平路连接路，其中包含道路恢复工程、排水管线系统、LED路灯工程

等。（砂石路恢复水泥混凝土道路长 200 米，宽 10 米；新建排水管线长 200 米；人行道长 200 米，宽 2 米；路灯 14 盏；及配套施工程）。

四、项目建设地点：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镇

五、项目建设单位：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镇人民政府

六、项目建设期限：2026-2027 年

七、项目代码：2603-150723-04-05-733023

接文后，抓紧做好项目的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项目可研报告，并与相关部门联合办理有关建设手续，待可研编制完成后报旗发改委审批，请按程序依法依规实施项目。

鄂伦春自治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鄂伦春自治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印发
